

濮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濮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转发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 2022 年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卫生健康委（卫生局），工业园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示范区教育卫生健康办，市直医疗卫生单位，油田总医院、濮阳惠民医院：

现将《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 2022 年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实施方案的通知》（豫卫科教函〔2022〕27 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组织本县(区)、本单位符合条件人员参加培训，并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贯彻落实。

一、各县（区）、各单位认真领会文件精神，利用单位网站、微信公众号或公示栏等平台做好宣传，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抓好落实，熟悉有关培训时间、内容减免和程序方面政策。确保完成今年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任务。

二、省卫生健康委分配濮阳市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名额 80 人，各县（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根据目前已培训人员情况，积极组织辖区内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村卫生室已取得执业（助理）医师资格和二级医疗机构符合条件的人员参加培训；对来自贫困县的培训对象采取政策扶持，应训则训，不设数量限

制，可突破分配名额，同等条件下优先招收。市直二级以上医疗机构负责组织本单位符合条件人员报名培训工作。

三、各县（区）卫生健康委、工业园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示范区教育卫生健康办、市直医疗卫生单位和民营医疗机构（油田总医院、濮阳惠民医院）分别负责统计汇总本县（区）、本单位全科转岗培训报名人员及减免人员的有关信息和证明材料，经审核后，将报名汇总表和报名表电子版，身份证、医师执业证书（含证书编号及执业范围页）、职称证书、全科医学师资合格证书电子扫描版于8月26日前报至市卫生健康委教科科邮箱。

联系人：刘慧婷

电 话：0393—6993919

邮 箱：pywsjkjk@126.com

- 附件：1.濮阳市 2022 年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名额分配表
2.濮阳市 2022 年全科医生转岗培训报名汇总表
3.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 2022 年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实施方案的通知》



附件 1

濮阳市 2022 年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名额分配表

单位	分配名额
濮阳县	10
清丰县	10
南乐县	10
范 县	10
台前县	10
华龙区	10
开发区	8
市直医疗机构	12
合 计	80

附件 2

濮阳市 2022 年全科医生转岗培训报名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执业资格	联系电话	是否减免培训内容和时间	备注

豫卫科教函〔2022〕27 号

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 2022 年全科医生 转岗培训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卫生健康委，航空港区教文卫体局，各全科医生转岗理论培训基地，省医学会：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6 部委《关于印发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规划的通知》（发改社会〔2010〕5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8〕3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34 号）等文件精神，加大全科医生培养力度，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服务家庭医生签约和分级诊疗制度，充分利用中央财政资金开展全科医生转岗培训，我委研究制定了《2022 年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工作的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统筹做好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的报名、培训及考核等工作。

2022年8月17日

(信息公开形式: 主动公开)

2022 年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工作方案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6 部委《关于印发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规划的通知》（发改社会〔2010〕561 号）等文件精神，为培养更多合格的全科医生，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圆满完成 2022 年度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工作任务，特制定本方案。

一、培训目标

以全科医学理论为基础，以基层医疗卫生服务需求为导向，通过较为系统的全科医学相关理论学习和实践技能培训，培养具有高尚职业道德和良好专业素质，热爱全科医学事业，掌握全科专业基本知识和技能，达到全科医生岗位胜任力基本要求，能够为个人、家庭、社区提供综合性、连续性、协调性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合格全科医生。

二、培训对象

（一）全省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村卫生室已取得执业（助理）医师资格、拟从事全科医疗工作、尚未接受过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全科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或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的临床执业（助理）医师。

（二）二级及以上医院中取得临床执业医师资格、从事临床医疗工作三年及以上、拟从事全科医疗工作、尚未接受过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全科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或助理全科医生培训

的其他专业临床执业医师。

培训计划共计 3000 名（不含预防、口腔、中医、中西医结合执业医师）。大力支持脱贫地区人才培养，对来自脱贫地区的培训对象不设数量限制，可突破分配名额，同等条件下优先招收。

三、培训内容

培训内容分为理论培训、临床培训和基层实践培训三个部分。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制定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试行）》和我委《关于印发河南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的通知》（豫卫科教〔2017〕25 号）要求，结合我省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培训内容（见附件 2）。主要对受训人员开展全科医学及社区卫生服务相关理论、全科临床思维、全科医疗及服务模式、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知识的培训，重点是对基层临床诊疗能力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的培养，使学员树立全科医学思想和服务理念，熟悉全科医学服务模式，规范掌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技术，胜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医疗的岗位要求。

四、培训时间和方式

（一）培训时间

1. 培训时间为 12 个月，其中理论培训 2 个月，临床培训 9 个月，基层实践培训 1 个月（160 学时）。全科临床思维训练时间穿插培训全过程，时间不少于 20 学时。培训分两批进行，每批 1500 人左右。第 1 批培训时间：2022 年 9 月—2023 年 8 月底；第 2 批培训时间：2023 年 3 月—2024 年 2 月底。

2. 培训时间可根据培训对象从事临床医疗工作的专业背景和工作经历适当调整（见附件 2）。

（二）培训方式

理论培训阶段采取按需分程、集中授课、必修与讲座相结合的方式，临床阶段采取技能培训、科室轮转、基层实践等形式进行培训。

理论培训由河南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商丘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4 所学校承担，其中河南医学高等专科学校负责培训郑州（含巩义）、安阳（含滑县）、鹤壁、新乡（含长垣）、焦作、许昌和济源的学员；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负责漯河、平顶山（含汝州）、周口（含鹿邑）、驻马店（含新蔡）的学员；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负责南阳（含邓州）、信阳（含固始）、三门峡、洛阳的学员；商丘医学高等专科学校负责商丘（含永城）、开封（含兰考）、濮阳的学员。

二级及以上医院培训人员参加培训，随所在地省辖市报名，由当地省辖市统一安排。

五、资金安排

按每人 12500 元拨付培训经费，其中：理论培训经费 3000 元/人，临床培训经费 7000 元/人，基层实践培训经费 1000 元/人，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卫生健康委，航空港区教文卫体局管理及技能考核、师资培训等经费 1000 元/人，远程教育、督导及师资培训等经费 500 元/人。培训经费主要用于来自基层医疗卫生

机构培训对象的生活补助（其中理论培训、临床培训和基层实践培训阶段应按照不低于每人每月 200 元标准，统筹用于学员补助）和教学实践活动。符合减免培训条件人员，其减免期间的培训经费按正常培训已拨付相关单位，结余部分由各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卫生健康委，航空港区教文卫体局统筹用于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培训经费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挪用、截留。资金下达文件为：《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社〔2021〕190 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下达 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社〔2022〕83 号）。

六、相关培训时间、内容减免办法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2019 年修订版）的通知》（国卫办科教发〔2019〕13 号）精神，培训基地可根据培训对象从事临床医疗工作的专业背景和工作经历（时间截至培训报到当日），适当减免相关培训时间（见附件 2）。

（一）减免条件

1. 减免部分培训。取得省级及以上卫生健康行政部门颁发的全科医学师资培训合格证书的培训对象，其全科医学基本理论知识培训可予以减免；来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培训对象，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从事医疗工作 2 年及以上、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

其基层医疗卫生实践可予以减免；来自二级及以上医院的培训对象，具有副主任医师及以上资格的，其临床轮转培训可予以减免；来自二级及以上医院的培训对象，具有主治医师资格的，其原从事专科（以医师执业证书中的注册范围为准）所对应二级学科的临床轮转培训可予以减免。其中执业范围注册为内科、神经内科或急诊科专业的，其内科、神经内科和急诊科的临床轮转培训可同时予以减免。

2. 减免所有培训。来自二级及以上医院的培训对象，具有主治医师资格、在所在医院独立设置的全科医学科全职从事全科医疗、教学工作满 2 年的；具有副主任医师资格、在所在医院独立设置的全科医学科全职从事全科医疗、教学工作满 1 年的，同时在 2019 年 9 月 1 日以后取得具有省级及以上全科医学师资培训合格证书，可以减免培训，直接申请参加考核。

注册为其他专业专科医师，但已通过全科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并获得合格证书者，或通过省级及以上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组织的全科医师骨干培训，培训时间超过 10 个月并获得合格证书者，可在原注册执业范围基础上增加全科医学专业执业范围。

（二）减免程序

符合减免培训条件，申请减免培训者可参照附件 2 所对应的内容，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填写减免培训报名表（见附件 3）；申请直接考核或注册者填写免培直考报名表（见附件 4）。并向所在单位提供身份证、医师执业证书（含证书编号及执业范围页），

职称证书、全科医学师资合格证书的扫描电子版，由所在单位向上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逐级上报，由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卫生健康委，航空港区教文卫体局统一汇总，并制作汇总表，连同报名表电子版，身份证、医师执业证书(含证书编号及执业范围页)、职称证书、全科医学师资合格证书电子扫描件留存备案。报名表纸质版单位盖章，培训及考试时上交。

七、组织实施

省卫生健康委负责制定培训实施方案，加强监督指导，组织统一理论结业考核；四家理论培训基地承担学员的理论阶段培训；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卫生健康委，航空港区教文卫体局负责组织学员参加临床培训和基层实践培训、结业临床实践技能考核。各地卫生健康委要认真配合理论培训单位，做好理论培训与临床培训之间的有序衔接。

八、监督与评估

(一)省卫生健康委委托河南省医学会对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工作进行监督与评估。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卫生健康委，航空港区教文卫体局要高度重视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工作，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制定培训工作总体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在培训完成后及时报告工作总结。对顺利完成培训、理论和技能考核全部合格者，经省卫生健康委审核后，颁发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合格证书，及时加注全科医生。

(二)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对培训过程实施全程监督，

加强项目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要积极研究考核办法，引进绩效考核机制，开展质量控制和评估，保证培训效果。

九、联系方式

河南省医学会：0371-85963962

河南医学高等专科学校：0371-62576825

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0377-63526281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0395-2924166

商丘医学高等专科学校：0370-3270395

- 附件：1. 2022 年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名额和资金分配表
2. 全科转岗培训减免条件及培训时间
3.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免培人员报名表
4.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免培直考报名表

附件1

2022 年全科医生转岗培训补助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省辖市	培训人数	下拨资金 (万元)	其中：		
			临床实践阶段补助资金 (人均标准 0.7 万元)	社区实践阶段补助资金 (人均标准 0.1 万元)	卫生健康委 督导考核师 资培训经费 (人均标准 0.1 万元)
郑州市	200	180	140	20	20
开封市	110	99	77	11	11
洛阳市	190	171	133	19	19
平顶山市	100	90	70	10	10
安阳市	170	153	119	17	17
鹤壁市	70	63	49	7	7
新乡市	220	198	154	22	22
焦作市	90	81	63	9	9
濮阳市	80	72	56	8	8
许昌市	60	54	42	6	6
漯河市	80	72	56	8	8
三门峡市	60	54	42	6	6
南阳市	280	252	196	28	28
商丘市	180	162	126	18	18
信阳市	200	180	140	20	20
周口市	300	270	210	30	30
驻马店市	200	180	140	20	20
济源示范区	10	9	7	1	1
巩义市	10	9	7	1	1
兰考县	20	18	14	2	2
汝州市	30	27	21	3	3
滑县	100	90	70	10	10

长垣县	30	27	21	3	3
邓州市	60	54	42	6	6
固始县	30	27	21	3	3
永城市	60	54	42	6	6
鹿邑县	40	36	28	4	4
新蔡县	20	18	14	2	2
小 计	3000	2700	2100	300	300
理论培训单位	拟培训数 (人)	下拨资金 (万元)			
河南医专	960	288	理论培训人均标准 0.3 万元		
漯河医专	770	231			
商丘医专	450	135			
南阳医专	820	246			
河南省医学会	3000	150	远程教育、督导及师资培训 0.05 万元		
小计	3000	1050			
合 计	3000	3750			

注：1. 四家医专负责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的理论培训，每人按 3000 元标准拨付（其中按照每人每月 200 元的标准，统筹用于学员补助）；河南省医学会负责全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远程教育、督导及师资培训，每人按照 500 元标准拨付；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卫生健康委，航空港区教文卫体局负责临床实践阶段培训及社区实践，其中临床实践阶段培训按每人 7000 元的标准予以补助（其中按照每人每月 200 元的标准，统筹用于学员补助），社区实践按每人 1000 元标准予以补助。

2. 河南医专负责郑州（含巩义）、安阳（含滑县）、鹤壁、新乡（含长垣）、焦作、许昌、济源；漯河医专负责漯河、平顶山（含汝州）、周口（含鹿邑）、驻马店（含新蔡）；南阳医专负责南阳（含邓州）、信阳（含固始）、三门峡、洛阳；商丘医专负责商丘（含永城）、开封（含兰考）、濮阳。

3.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卫生健康委，航空港区教文卫体局的分配资金分别用于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的组织管理、临床师资培训、技能考核、督导检查等。

附件 2

全科转岗培训减免条件及培训时间

培训内容 减免人员条件		基本理论培训 (2月)	基层卫生实践 (1月)	临床轮转培训 (9月)	全科临床思维训练 (20学时)
二级及以上医院主治医师	在独立设置的全科医学科从事医疗、教学工作满2年的	培训	免	免	免
	内科、神经内科、急诊科	培训	培训	免内科、神内和急诊轮转4个月(仍需轮转其他科室6个月)	培训
	其他专业	培训	培训	免本专业轮转1个月(仍需轮转其他科室9个月)	培训
二级及以上医院副主任医师及以上	在独立设置的全科医学科从事医疗、教学工作满1年的	培训	免	免	免
	其他专业	培训	培训	免	培训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从事医疗工作2年及以上、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培训	免	培训	培训
省级及以上全科医学师资培训合格证书		免	培训	培训	培训
省级及以上全科医学师资培训合格证书	二级及以上医院主治医师在独立设置的全科医学科从事医疗、教学工作满2年的	免培训，直接考核，考核合格后注册			
	二级及以上医院副主任医师及以上在独立设置的全科医学科从事医疗、教学工作满1年的				
通过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并获得证书		免培训、考核，直接注册			
通过省级及以上全科医师骨干培训，培训时间超过10个月并获得证书					

注: 省级及以上全科医学师资培训合格证书指的是 2019 年 9 月 1 日以后取得的证书。

附件 3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免培人员报名表

姓名		性别		照片
民族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邮箱		
工作单位		医院等级 是否基层单位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是 ☐ 否	
是否为国家级住培基地			☐ 是 ☐ 否	
是否为 3+2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			☐ 是 ☐ 否	
是否独立设置全科医学科			☐ 是 ☐ 否	
目前所在科室		☐ 全科 ☐ 内科 ☐ 神经内科 ☐ 急诊科 ☐ 其他		
现任职称		职称证书编号		
注册执业范围		执业证书编号		
是否获得省级及以上全科医学师资培训合格证书			☒ 是 ☐ 否	
减免事项	基本理论培训 ☐ 是 ☐ 否 基层实践培训 ☐ 是 ☐ 否 全科临床思维训练 ☐ 是 ☐ 否 临床轮转培训 ☐ 是 ☐ 否		免临床轮转的学科：全科 ☐ 内科 ☐ 神经内科 ☐ 儿科 ☐ 急诊科 ☐ 外科 ☐ 妇科 ☒ 皮肤科 ☐ 精神科 ☐	
所在单位意见 年 月 日				

注：在选项前□内打✓

附件 4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免培直考报名表

姓名		性别		照片
民族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邮箱		
工作单位		医院等级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是否为国家级住培基地			☐ 是 ☐ 否	
是否为 3+2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			☐ 是 ☐ 否	
是否独立设置全科医学科			☐ 是 ☐ 否	
目前所在科室		●全科 ☐ 内科 ☐ 神经内科 ☐ 急诊科 ☐ 其他		
现任职称		职称证书编号		
注册执业范围		执业证书编号		
获得省级及以上全科医学师资培训合格证			☐ 是 ☐ 否	
申请事项	免培直接考核 ☐ 是 ☐ 否		免培直接注册 ☐ 是 ☐ 否	
所在单位意见 年 月 日				

注：在选项前□内打√